

##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李明先生、高伟先生、何华杰先生、董嘉鹏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选举高子程先生、李东红先生及王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三年，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2021年2月26日）起计算。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名单如下：

董事长：李明先生

其他非独立董事：何华杰先生、高伟先生、董嘉鹏先生

独立董事：高子程先生、李东红先生、王玥先生

本届董事会全体成员的简历详见公司2021年2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列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

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 二、公司董事换届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王静女士、盛发强先生及蒋中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静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5,252,5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2%，盛发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9,821,3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3%，蒋中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3,861,3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0%，王静女士、盛发强先生及蒋中富先生将继续履行有关承诺事项。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陈旭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将在公司担任副总裁职务。陈旭先生在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期间，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孙陶然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孙陶然先生在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期间，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嘉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将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董嘉鹏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余宇莹女士及徐可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余宇莹女士及徐可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